Globethics Repository




# 消费正义：建设节约型社会的伦理基础 [Consumption Justice: The ethical basis of the construction of a conservation-oriented society]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 | |
|---|---|
| Item Type | Article |
| Authors | 何, 建华 |
| Publisher |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 Rights |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icense/copyright holder |
| Download date | 2026-11-06 17:10:22 |
| Link to Item |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78465 |

# 何建华：消费正义：建设节约型社会的伦理基础

何建华

内容摘要：消费正义是当代社会日渐凸现的重大伦理课题，也是我国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的伦理基础。只有坚持科学的发展观和消费正义观，健全利益机制，发展绿色产业，倡导自我实现的生活方式，努力建设节约型社会，才能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关键词：消费正义 节约型社会 伦理基础

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是促进我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大战略课题。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资源对经济发展的制约作用日益突出。目前我国GDP总量不及世界的1/30，而每年消费的钢铁、煤炭、水泥已分别占世界总量的25%、30%、50%。这种以大量消耗资源为代价的高增长是难以为继的。要缓解资源约束的矛盾，必须加快调整经济结构，抑制高耗能产业的盲目发展，加快转变粗放型的经济增长方式，坚持资源开发与节约并举、把节约放在首位的方针，树立和落实科学的发展观；必须要进一步提高全民资源意识和节约意识，着力抓好节能节水工作，建设节约型社会，实现可持续发展。而要坚持科学的发展观，建设节约型社会，必须在经济活动中实现消费正义。

## 一、经济发展与消费正义问题的凸现

人类的消费和生产离不开自然环境，而消费方式的变化取决于生产力发展水平。消费正义问题的凸现有其客观必然性，源于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与自然环境的尖锐冲突。

在农业文明时期，由于人口密度较小，社会生产力水平比较低，人类的消费方式比较单一，人类向自然环境索取的物质和向自然环境排放的废弃物都不会超过环境的承受能力。这时人类与环境，恰如孩子与母亲，大自然给予人类极大的恩惠。由于人类的生产能力还相当低下，物质财富还处于比较匮乏的状态，人类在与大自然的斗争中意识到创造物质财富的来之不易，由此产生了节俭的消费观。节俭消费观主张人们在消费时应最大限度地节约物质财富，减少甚至杜绝浪费。在中国思想史上，持节俭消费观的思想家和学派数不胜数。荀子认为：“强本而节用，则天不能贫；……本荒而用侈，则天不能使之富。”[1]“务本节用财无极”，[2]他主张“节用裕民”。[3]法家的韩非说：“侈而惰者贫，力而俭者富。”[4]道家的老子信奉“道法自然”、“见素抱朴、少私寡欲”的消费观，指出：“我有三宝，持而保之。一曰慈，二曰俭，三曰不敢为天下先。”[5]并告戒人们要安于自然赐于的生活，“甘其食，美其服，乐其俗、安其居。”[6]墨子系统地提出了“俭节则昌，淫佚则失”的节用崇俭消费观，认为节用能“兴利”、能使“国家去其无用之费”。[7]佛教也特别倡导节俭，其日常生活要求“俭于享受，能甘淡泊”。在中国人的日常生活中，节俭一直是社会倡导的行为规范和道德准则。古希腊哲人德谟克利特也提出节制使快乐增加并使享乐加强。在中世纪，托马斯·阿奎那和奥古斯丁都认为过度富有是一种罪恶。加尔文教的教规是吃苦耐劳、勤俭节约、清心寡欲。从历史上看，节俭消费观对人类社会的发展产生了巨大的作用。在社会生产力水平相当低下、物质资料极为匮乏的时代，正是凭借着对物质资料精打细算的使用，人类才度过了漫长艰难的岁月，才得以生息繁衍并发展至今日。

人类进入产业革命以来，社会生产力获得巨大发展，技术和经济突飞猛进，人类利用和改造环境

的能力极大地增强，“能够不仅生产生活必需品，而且生产奢侈品”，从而“为生存而斗争”就变成“为享受而斗争”。[8]与农业社会“生存型”的消费方式不同，工业社会的消费不是建立在满足基本需要基础上的消费，而是大大超出了人的基本需要，具有明显的奢侈性、浪费性，是一种“奢侈型”消费方式。与工业社会的经济模式相联系，在消费观念上，侈糜消费观逐渐取代节俭消费观成为消费观念的主流。侈糜消费观主张消费者大量地、无节制地占有和消耗物质财富，以满足自身的需求和欲望。在西方，主张奢侈消费的经济学家为数不少。英国经济学家孟德维尔·贝尔纳德在《蜜蜂的寓言》一书中提出“节俭有罪，侈糜有功”的观点，他认为，正是蜜蜂的贪欲、虚荣，促进了蜜蜂社会的繁荣强大，而蜜蜂的道德、满足，却导致了蜜蜂社会的贫困衰落。英国经济学家约翰·梅纳德·凯恩斯是最有影响的奢侈消费的主张者。在凯恩斯看来，20世纪二、三十年代经济危机的发生，商品过剩，工人失业，是市场有效需求不足所引起的；而有效需求不足又是消费不足和投资不足引起的。解决危机的办法就是扩大消费，增加投资，刺激生产。正是基于这种认识，他在《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中提出“奢侈有利，节俭有弊”的理论。这对西方消费主义思潮的兴起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二战后，随着凯恩斯主义成为资本主义国家的主流经济学派和制定经济政策的理论依据，遂使侈糜消费观得到了空前的发展，奢侈消费方式大行其道。

从经济学上讲，在社会总需求小于社会总供给条件下，奢侈消费有扩大就业、增加生产、活跃市场和促进经济的作用。但如果着眼于人类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那么，奢侈型消费就不是有益的，而是有害的。从一定意义上讲，当今世界的许多弊病，诸如环境污染、资源耗竭、生态失衡等，在很大程度上都和消费主义有直接的关系。消费主义过分追求物质享受，只知道大量购买，尽可能多地消费，这种多多益善的消费观使人们变得越来越贪得无厌，许多人的消费已经远远超过了他的实际需要，过度的物质消费，消耗了大量的资源，使许多不可再生的资源濒临枯竭。消费主义在经济学与生态学中的矛盾表现了人类经济理性与生态理性（整体理性）的矛盾。正是在经济理性与人类整体理性的矛盾中，日益凸现了人类对消费正义的追求。

随着我国由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的迈进，随着我国工业化、现代化、市场化进程的展开，消费正义问题正日益引起高度关注。市场经济是需求导向型经济。在一种崇尚数据、图表、定量分析和数字的经济观支配下，人的欲望、需求都被囿于对物质利益的追求之中，人越来越只能仅仅在他们的消费中认识自己。人的价值和意义就变贬为他们所拥有和所消费的东西。由于生产增长本身是一种消费，当人们把效率作为衡量生产力和社会进步的尺度时，就必然加剧自然界有效能量的消费过程。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中国正面临着严峻的资源短缺。而中国现在发展水平还很低，人均GDP仅为发达国家的十几分之一，还需要大力发展。中国人口已达13亿，占全球1/5，而主要资源耕地、水、能源、各种矿产等按人均计都列在世界后列。中国的环境也不允许再消耗下去。现在工业化远未完成，中国就已变成世界污染大国，再不更弦改辙，将难以找到一块蓝天白云、青山绿水，连子孙赖以生存的基地都没有了。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只有维护和实现消费正义，建设节约型社会。2004年11月，胡锦涛总书记在智利首都圣地亚哥举行的亚太工商领导人峰会上发表一个重要的演说，提出要推进合作共赢，坚持可持续发展，要在资源开采、加工、运输、消费等环节，建立全过程和全面节约的管理制度，构建资源节约型的国民经济体系和资源节约型社会。因而，要促进我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必须重视消费正义，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这是我国的唯一出路。

## 二、消费正义的实质和基本原则

消费正义是当代社会种种伦理问题凸现后消费伦理的核心。消费正义的实质是用人类整体理性来反思人类的消费行为，以人与自然和谐协调和可持续发展为价值目标，主张合理消费、正当消

费、适度消费和可持续消费，实现消费的代内公正和代际公正，使消费不仅成为经济运行的基本环节，而且成为促进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发展，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基本环节。

消费正义的基本内涵是消费活动的正当合理。消费的正当合理大体包括三个层面。从经济学的角度看，消费的正当合理主要指消费活动与一定时期的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既不超前，也不滞后，表现为适度消费。消费是经济运行的一个重要环节，它既是经济运行的的目的和结果，又是经济运行的动力和前提。在经济活动中，消费不能滞后，否则它不仅不能容纳经济发展所提供的成果，造成市场疲软，而且还会因此削弱经济运行的动力，导致经济萧条。同时，消费也不能超前，否则它将缺乏收入条件和物质条件的保证，从而导致经济过热、通货膨胀等不良经济现象。从环境学的角度看，消费的正当合理主要是指消费活动必须与自然环境相协调。消费涉及到从环境中攫取资源以及攫取资源的方式，同时还涉及到向环境排放废弃物。从现有环境资源的情况看，无论是过度消费还是消费不足都会增加对资源的压力，都会对环境造成很大破坏。因此，人类应该进行正当合理的消费，以缓和人与环境资源的紧张关系，保持人类消费与环境供给和恢复能力的协调。从伦理学角度看，消费的正当合理主要是指消费活动是一种权利与义务对等的活动。人类为了生存和发展，必须拥有一定的生活资料，以满足人的需要，维护人的尊严，这是地球上人类所拥有的基本权利。同时，为了享受这一权利，人类在消费活动中必须承担相应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三个方面，即对自己负责，对他人负责，对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负责。

无论是一个国家还是整个世界，当某些人或组织在某个时期占有更多的自然资源和社会资源，并用更加有力的生产方式积聚财富和消费财富时，实际上就意味着剥夺其他社会成员和子孙后代赖以生存的消费资料。每当自然资源和社会资源过度集中于某些人或某些组织手中，其他社会成员的生存就会受到威胁，社会冲突就不可避免。在这个问题上，自然界和人类社会是同一过程，自然界恢复平衡要靠生物规律进行自我调节，而社会要达到同样的目的，则必须用消费正义原则进行调节。具体来讲，在消费活动中，必须确立如下消费正义原则：

一是代内公正原则。代内公正原则主要体现在国际公正和国内公正两个方面。（1）国际公正原则。目前，在国际社会中，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消费水平过于悬殊，这是极为不合理的。例如，一个发达国家居民消费的资源约等于发展中国家居民的3倍～8倍，一个美国人消费的粮食是非洲居民的8倍。1/5的消费者阶层消耗着地球上大量的资源，也给环境造成巨大的污染。而1/5的穷人的消费严重不足，且呈现出加剧的趋势。这种不平等是地球上的主要环境问题，也是主要的发展问题。早在1972年的世界环境会议上，印度代表就提出：贫穷是最大的污染。 因此，从生态伦理的视角看，必须确保穷人在世界自然资源中所占的合理份额，合理、公平、公正地分配地球生态资源。（2）国内公正原则。在一国之内，少数人过度消费，多数人消费不足，也存在不平等和不公正现象。比如，在我国，城乡居民的消费水平存在着很大差距，而且这种差距仍在不断扩大。一方面是少数人极尽奢侈；另一方面，在广大农村，仍然有数千万尚未解决温饱问题的贫困人口。很明显，这种消费状况是不公正的。社会有权给予必要的干预，使其趋于合理。尤其需要指出的是，在我国市场经济体制还不完善的情况下，强调消费正义，重要的是要解决市场上供应商和消费者之间的权力和信息不对称问题，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此外，还要防止消费的消极外部效应和不正常引导消费的问题，以消除消费领域中的不良消费行为。

二是代际公正原则。早在“可持续发展”提出以前，有一些经济学家，从经济增长的角度，以消费与积累关系为线索研究了代际正义问题。“可持续发展”要求研究自然的、社会的、经济的、生态的以及利用自然资源的基本关系，用经济与社会的协调发展、人类的永续发展的新视角代替了用单纯经济增长观点来研究代际正义。1987年世界环境与发展委员会提出了可持续发展的总原则：今天的人类不应以牺牲今后几代人的幸福而满足其需要。这个总原则已被世界各国广泛接受，我国在“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中也把可持续发展作为“造福当代、泽及子孙的大事”。可以说，代际公正原则是可持续发展实践中处理代际关系的一个总的指导性的伦理原则。

可持续发展中的代际正义问题，集中表现在：当代人消耗了资源，怎样为下一代作出合理的回补，使下一代人与前一代人机会平等而又不丧失经济活力。每一代人总是从前人留下的不可更新的资源存量、生产力、资金起步的，以此为开创和发展基础的。当代人每年的产出总要消耗掉一些不可再生的现有资源存量，这就要给下一代以一定的回补，使下一代人至少能够占有同样水平的资源，不致使下一代人因资源匮乏而失去经济活力。当代人不能用消耗掉的不可再生的资源的实物形式来回补时，可以用相同价值的其他形式的资产来回补，如：储蓄和投资，对消费资源的适当收费，对下一代福利的公共贴现等。总之，在消费活动中，我们要考虑代际消费的合理安排，要顾及下一代人，下几代人的消费需要，即公平分享自然资源，分享无污染的自然空间，万万不可“吃祖宗的饭，断子孙的粮”。

因而，消费正义是一种全新的消费伦理，一种崭新的价值观念。它不再把消费单纯视作经济主体的私事，不再把消费仅仅看作是个人效用最大化的实现过程，而是认为每个人在消费时都应把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紧密结合起来，把消费与社会生产、自然生态紧密地联系起来，力求使这三者相互促进、协调发展，达到有机的统一。人们在进行消费时不能无节制地消费物质财富，不仅应考虑个人利益，而且应该考虑他人利益、集体利益和社会利益；不仅要关注当代人的利益，也要考虑子孙后代的利益，而不应置后代人的利益于不顾。

## 三、维护和实现消费正义，建设节约型社会

随着我们市场经济的发展和改革开放的深入，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生态环境、自然资源遭到严重的破坏。一方面是社会生产力的极大提高和经济规模的空前扩大，经济成倍增长，创造了前所未有的物质财富，迅猛推进了整个社会发展的进程；另一方面是自然资源的过度开发与消耗，污染物质的大量排放，导致严重的资源短缺、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面对我国当前所面临的人口、环境、资源、经济和社会发展失衡等严峻挑战，如何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念，倡导全新的消费方式，实现消费正义，是关系到我国经济社会和谐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重大问题。要实现消费正义，必须实现人的价值观念、消费观念、生活方式、生产方式的变革，需要法律制度的规约和利益机制的日臻完善。具体来讲，必须在以下几个方面加以努力：

**1**．树立适度消费和可持续消费观

要实现消费正义，使消费向着有利于人的全面发展的方向发展，首先必须在价值观和消费观上实现革命。英国著名经济学家舒马赫指出，人的需要无穷尽，而无穷尽只能在精神王国里实现，在物质王国里永远不能实现。要彻底解决人类面临的生存危机，唯一的出路是实现人的价值观念的转变，实现由过度消费到适度消费、由非持续消费到可持续消费的革命性转变。

第一，树立适度消费观。适度消费观是对节俭消费观和侈糜消费观进行合理吸收与科学批判的基础上产生的理想消费观。它是一种既不主张对物质财富一味节约吝惜，又不赞成对物质财富毫无节制的消耗滥用的消费观；是一种使消费者既不为清贫所迫，又不为物质所累的消费观。这种消费观认为，消费者在消费时不仅要考虑自身效用的最大化，而且要考虑他人利益乃至社会的利益；不仅要考虑当代人的利益而且要考虑子孙后代的利益。总之，这种消费观克服了节俭消费观和奢侈消费观的偏颇，体现了人类的理性精神和道德自律，符合现代社会经济发展的要求，是一种理想的消费观。

第二，树立可持续消费观。可持续消费观是一种新的环保理念，也是一种新的经济概念和文化概念，其着眼点是为一个民族、社会保护其自然资本和文化资本，而创造一个生态安全的环境则是保证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前提。可持续消费方式立足的原则是：承认地球资源的有限性和后代人的消费权益，当代人的消费不以破坏后代人的生存条件为前提。在消费领域中，可持续消费观强调“污染者付款”原则，消耗资源越多，应负的代价越大。富裕国家和富裕人群因资源和环境的

消耗量大而负有更多的责任，以此抑制过度两极分化、缓解生态系统的压力、维护社会系统的稳定。

第三，树立科学的生活质量观。实际上，物质主义的过度消费并不能给人带来精神的享受和乐趣。这是因为，人类对物质的需要是有限度的，当消费水平达到一定程度时，会呈现出边际效应递减。更为重要的是，人类除了物质需求外，还需要社会关系和休闲。能否拥有较为充实的精神生活是消费水平高低的决定性因素，因此，判断一个人是否富有，主要是看其是否拥有较高质量的精神生活，看其是否个性得到全面发展，而不能简单地视其拥有金钱的多寡以及消费物质财富的数量。人的基本需求是多方面的，满足这些需求的手段更是极其丰富。在消费领域，必须破除多多益善的旧观念，树立适可而止、知足常乐的新观念，要讲究消费的质，大可不必一味地追求量，实现从量的标准向质的标准的转换。特别是要改变那种追求新奇的、“为我独有” 的消费理念，大力提供消费那些不易损耗的、耐用的东西。

**2**．健全利益机制，发展绿色产业

应当建立一种什么样的消费方式与建立什么样的生产方式是经济运行同一因果链条上的两个侧面，有什么样的生产方式就有什么样的消费方式。在经济学家看来，现代世界的基本危机，如环境破坏、人口猛增、世界大部分地区的饥饿与贫困，都源自一种特殊的问题结构。这是由于人们都按照个人的利益预期做出决定，而个人的成本计算与社会的成本计算大致是背道而驰的：如果决定是按个人的成本计算作出的，那它所引起的社会成本就得由公众来承担。要从根本上抑制那些过分的经济活动所带来的消极外部效应，实现经济利益与长期环境利益的和谐协调，“必须将只有富裕企业才办得成的‘亏本’的环境保护转变成一种在国民经济和企业经济上‘赢利’的环境保护。为了达到这种和谐，由市场决定要素成本与价格必须成为‘生态学的真理’。”[9]具体来说，必须抓好以下两个环节：

首先，必须将自然资本核算引进国民经济体系。目前，世界范围内正在悄然兴起一场新的工业革命，其核心就是估算自然资本的价值并把自然资本纳入经济体系，实施可持续的生产和可持续的消费。根据《自然资本论》这本被称作为“新工业革命的圣经”的著作的观点，旧工业革命没有把自然资本作为资本，只把投资、制造和人力当成资本，与自然资本有关的资源价格都极其低廉，导致自然资本越来越稀缺。新的工业革命则是明确、定量地把自然资本计算到国民经济中去。这种新工业革命包括4个特征：一是减少对自然资本的消耗，提高自然资本的利用率，以最少的资源实现最大的效益；二是生产者必须负责其产品售后的回收环节，并负责其全部产品消费后的回收，这就是“摇篮到摇篮”的过程；三是尽量开发、利用人力资本，而不是增加自然资本的消耗；四是恢复自然资本，且使自然资本的恢复成为盈利的行业。总之，自然资本论就是要把人们早已从观念中驱逐出去的“资源”概念重新纳入人们的经济体系、文化体系以及社会体系中来，以创造与环境友好的消费需求来维护自然资本，强调经济与环保的双赢。

其次，使绿色产业在国民经济和企业经济上由亏本产业转变为赢利的产业。在发展绿色产业的最初几年里，环境保护完全是以一种意外的、令企业经营者不快的成本要素的面目出现的。之后，在经济学界慢慢形成了一种认识，即从国民经济上来看，实行环境保护与经济并不抵触。最近的研究表明，环境保护不仅能“生产”生活质量，而且还构成了经济分工之下的一个基本的新产业。今天，全球有50万个工作岗位直接或间接依赖于环境保护。而企业经营者也看到一个事实：无论是客户还是高素质的员工，他们都越来越重视企业的环保行为，以至良好的环境保护日益成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因素。在国际贸易市场上，绿色产品行情看好，那些在生产和使用过程中危害环境的产品已难立足，许多国家不仅把产品的环境标志视为一种环保新举措，而且将此作为一种非关税壁垒，以限制没有环境标志的非绿色产品进口，保护本国利益。生产者可以不理会环境的时代已经过去了，为了满足消费者的绿色消费需要，他们必须开发新的绿色产品；为了创造一流的新产品，必须改变传统生产模式，实行清洁生产；为了赢得消费者的青睐，为了赚钱，

必须树立环保新形象。于是，绿色的产业迅速崛起，绿色的产品风靡全球，以致于美国权威经济学家们预言：绿色经济将成为21世纪世界经济发展战略的重点。

**3**．强化责任意识，积极承担生态危机的责任

资源耗竭和环境污染迫使人类对自身消费行为进行反思，强化人类对自身和环境的责任意识成为历史的必然的要求。消费正义就是要确立一种责任意识，要求人们在实施消费行为时必须对自然环境负责、对他人负责、以及对自己负责。

全球生态危机的解决有赖于全人类的共同行为。只有全世界通力合作，采取相应措施，才能克服这种危机。地球上的自然资源是有限的。如果当代人自私自利、目光短浅，为着满足当代人的各种需要，掠夺性开发和利用自然资源，那么不仅地球上的不可再生资源很快会枯竭，而且可再生资源也会因为过度开发或开采不合理，其再生过程受阻，物种消失，再生量不断减少，以至枯竭。长此以往，人类的后代赖以生存和发展的自然资源和生态资源将会不复存在。因此，当代人在开发自然资源满足自己的需要时，必须明智地担负起在不同代际之间合理分配自然资源的职责，应该让后代人也有同等的发展机会。人类的消费活动必须是既能满足当代人需要，又不对后代人满足其需要的能力构成危害的发展，从而实现经济、社会的持续发展，使人民的生活越来越美好。

当然，由于当今生活在地球上的人类并非处于同一发展水平上，这就决定了在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涉及到消费伦理的权利和义务的性质与表现方式各不相同。发达国家已经享有了高质量的物质生活的权利，其义务则更多地表现为对挥霍性的物质享受的放弃。而发展中国家则仍然拥有继续改善其物质生活条件的权利，但其义务则更多地体现在应警惕要求在挥霍性享受性消费上与发达国家达到同等水准的那样一种主张；这种要求不仅并不意味着真正的生活质量的提高，因而对自己没有什么好处，而且地球上有限的资源根本就无法承受。无论个体还是群体，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必须加强责任意识。通过对人类后代的责任意识的树立，我们也有可能对人权概念获得一个完整的理解，即人权不仅仅是指人的权利，而且还是指权利与义务的一种不可分割的完整性。失去对基本义务的承诺，人权也就很难维持其为自身辩护的理由。

**4**．倡导自我实现的生活方式

我们知道，在一个日益自由开放的民主时代，倡导消费正义绝不是也不可能要求人们禁欲苦行，而是为了人们本身的幸福与利益展示一种可供选择的人生哲理。早在1956年德国社会市场经济之父艾哈德就曾指出：仅通过物质富裕并不能使人民变得幸福，因此要开启新的价值、新的经济政策的内涵、新的人的存在的内涵，而这一切只有从一种精神原则中才能出现。70 年代加尔布雷斯以其“生活质量”的概念向传统的把社会进步与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等同起来的观念提出了挑战。的确，除了财富的积累与物质上的消费享受之外，在对人的生命目的的解释方面，精神上的追求能够提供更实质性的内容。人生的最重要的东西、能够反映其本质的东西就是通过其个性、独特性所表现出来的精神上的自我实现。这种自我实现固然需要以一定的物质需求的满足为依托，但是当必要的合理的生活水平一旦达到之后，物质消费在数量及质量上的持续提高与人的自我实现就毫不相干了。因为自我实现所涉及的完全是无法用金钱来衡量和表达的，诸如探解奥秘的喜悦、理想目标的激励、对自然的独特的审美体验、对生命价值的反思性感悟，以及由人际间快乐与幸福分享所带来的充实之感受等等，这一切都远远超越了那种简单短暂的享乐欲望。因而，我们必须放弃那种既对人的自我实现没有任何意义又要大量消耗自然资源的消极的、非自主性的消费方式，倡导自主性的消费方式。所谓自主性的消费方式，是指消费并非只是通过外在的刺激达到被动的满足，而是自我实现的一种方式。只有在自主性消费中，消费品的刺激才能激发人的自我活动，使人的内在力量得以展现；只有当人在对刺激物的加工中投入了心理能量，人们才能通过这种专心致志的参与活动而获得一种更加深刻的体验能力，在这类体验中自我拥有了一种独特的、不可替代的价值。如果说工业文明时代是一个提高人类物质生活水准的时代，那么生

态文明时代的重要特征则体现在主要是通过精神生活品质的优化显示出来的人类的生活质量的改善上。

参考文献：

[1]《荀子·天论》。
[2]《荀子·成相》。
[3]《荀子·富国》。
[4]《韩非·显学》。
[5]《老子·六十七章》。
[6]《老子·八十章》。
[7]《墨子·节用上》。
[8]《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3页。
[9]乔治．恩德勒等主编：《经济伦理学大辞典》，李兆荣、陈泽环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361页。

作者为复旦大学理论经济学博士后、浙江省委党校哲学部教授

原载《浙江社会科学》，2005年第5期

/